

農業部臺東區農業改良場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7月18日
發文字號：農東改班字第1135920068號
附件：如公告事項說明



留用

主旨：公告本場「鳳梨釋迦催熟及全果冷凍技術」非專屬無償授權受理日期與相關注意事項。

依據：「農業部農業智慧財產權審議會第9次會議」決議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場研發之「鳳梨釋迦催熟及全果冷凍技術」（相關說明資料如附件1），擬非專屬授權國內依法設立之公司、農會、農業合作社，於中華民國臺灣地區實施。
- 二、交付材料與諮詢服務：技術手冊1冊及總計16小時之技術指導與諮詢講解（於正常上班時段內，16小時，包含催熟技術2次每次4小時及冷凍技術2次每次4小時）。
- 三、授權期限：自簽約授權日起，至116年6月30日止。不收取授權金及權利金。
- 四、申請日期：自公告日起1年內。
- 五、申請資格：

（一）以具有IQF(Individual Quick Freezing)、催熟室、抑菌處理設備及真空包裝機等設施（備）且具自行生產能力之業

者。

(二)以貿易商結合設備商或採企業合作團隊形式申請者，須提出合作意向書或備忘錄。

六、申請業者於公告期間，檢附下列文件向本場提出申請：

(一)業者基本資料表(附件2)。

(二)本場技術授權意願書(附件3)(含工廠登記證)。

(三)公司合法登記證明文件影本1份。

(四)營業稅或營利事業所得稅最近一期之繳稅收據聯影本。

各級農會、農業合作社免附(三)(四)款所需文件。

七、審查程序：申請業者須經農糧署及本場「研發成果管理小組」審核通過後，雙方簽訂技術非專屬授權契約(附件4)後辦理授權。

八、對於授權內容，若有疑問，請逕洽本場班鳩分場江淑雯分場長(089-325110轉2900)相關資訊及附件均登載於本場網站(<https://www.ttdares.gov.tw>)請逕行上網查詢或下載表件應用。

抄本：本場秘書室(公告欄)、農業推廣科(網站公告)、班鳩分場、作物改良科、園藝研究室、研管小組(薛銘童副研究員)。

場長陳信言